

白河县财政局文件

白财农〔2023〕37号

白河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3 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中厂镇、构朮镇、双丰镇、仓上人民政府，县乡村振兴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安财农〔2023〕14 号）和县乡村振兴局 发展和改革局 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白乡振发〔2023〕34 号），现将 2023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下达给你们（详见附表 1）。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列“2130505 生产发展”，经济科目列“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50701 费用补贴”“50702 利息补贴”。该项资金属于中央直达资金，标识“01”。请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有关意见精神，按照《陕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管

理使用资金，专账核算，专款专用，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并做好项目公示、报账管理、档案管理等工作，确保资金安全，充分发挥资金效益。

附件 1：2023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资金分配表

2：2023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资金绩效目标表



白河县2023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统计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项目内容	产业发展项目	白河县2023年职业技能培训补贴项目	市场主体贷款贴息项目	互助资金占用费补贴项目	备注 (专项资金目录)
		小计	经济科目	50903	50702	50701	
	合计	1317	669	155	423	70	
1	乡村振兴局	493			423	70	21830101
2	农业农村局	160	160				21830115
3	林业局	50	50				21830116
4	人社局	155		155			21830113
5	中厂镇	120	120				21830103
6	构朐镇	200	200				21830104
7	双丰镇	47	47				21830108
8	仓上镇	92	92				21830110